**2016年度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述**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政协办公室是政协机关的综合协调部门，在政协党组和委员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承办区委和上级政协交办的工作，负责与区委、人大、政府及社会各界和部门的信息交流、联系和协调工作。

2、依照《政协章程》的有关规定，负责政协日常工作。

3、负责党组会议、委员会议、主席会议、常务委员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及其决定事项的落实工作。

4、负责委员会的换届工作。

5、承担政协机关文件、文稿的起草、修改、校核、翻译、印发和日常文书处理工作。

6、根据政协委员会部署，落实调研、视察、走访委员及重大政治活动和节日活动的计划、组织工作。

7、筹办党政领导机关和人民团体邀请政协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委员参加有关会议和活动的联系组织工作。

8、负责机关的文书档案、文印通讯、考勤、人事、秘书、翻译等工作。

9、负责做好接待工作和处理政协委员的来信来访。

10、负责办公室的安全保卫、保密、值班、财务管理、干部学习、培训、生活、环境卫生等工作。

11、负责政协机关的车辆管理使用、维修保养和有关交通安全事宜。

12、督促检查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情况。

13、负责办理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只有办公室1个机构。

**（三）人员编制**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编制人数7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7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实有在职人数10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10人。

**第二部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三、收入支出决算表

四、收入决算表

五、支出决算表

六、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十一、资产负债简表

二十二、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及说明

**第三部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2016年度收入总计270.10万元，支出总计260.47万元。收入较上年增长了35.66%；支出增加47.28万元，增长了22.18%。主要原因是增加换届选举经费。

**二、部门收入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2016年收入270.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70.07万元，其他收入0.03万元。

**三、部门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支出决算为260.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200.56万元，项目支出决算59.91万元。

**四、部门结转和结余情况说明**

2016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结余40.23万元，其中上年结余30.60万元。本年结余主要原因：根据乌财预（2013）83号及乌财预（2015）11号文上缴结转额度。

**五、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三公”经费决算支出总额为19.48万元。比年初预算降低了5.67%。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决算公开**

2016年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2016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因公出国共0人次，参加0个团组。

**（二）公务接待经费决算公开**

2016年公务接待费用决算支出0万元，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共计接待0批次0人。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公开**

2016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48万元，较上年降低了5.53%，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六、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说明**

2016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73.96万元，支出决算为260.47万元，完成预算的95.08%。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增加换届选举经费。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93万元，较上年降低了17.87%。主要原因:严控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5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厅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厅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立法、资产产权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指财政厅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财政厅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指财政厅信息网络中心、财政厅科研所、财政厅会计事务服务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财政厅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财政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自治区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